



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

Taoyuan Importers &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 樓之 4

TEL: 886-3-316-4346 886-3-325-3781 FAX: 886-3-355-9651

ie325@ms19.hinet.net www.taoyuanproduct.org

受文者: 夏暉物流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8 日

發文字號: 桃貿安字第 240678 號

附 件:

主 旨: 有關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更新未完成系統性查核程序國家得輸入之禽畜動物肉類產品號列一事, 敬請查照。

說 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3 年 12 月 12 日 FDA 食字第 1131303515 號函辦理。
- 二、依「輸入食品系統性查核實施辦法」, 禽畜動物肉類產品(HS Code 02、0504、1601 及 1602 項下)自 103 年 2 月起實施系統性查核, 輸出國之禽畜動物肉類產品應通過系統性查核後, 始得輸入; 已有輸入紀錄者, 於原輸入範圍內, 暫得持續向該署申請食品輸入查驗, 該署亦得要求書面審查或實地查核, 通過系統性查核後, 始得輸入。
- 三、未通過該署系統性查核國家之禽畜動物肉類產品, 僅該署網站>業務專區>邊境查驗專區>禽畜肉品管制措施項下, 就未通過系統性查核國家所列各核准輸入範圍者, 得依所列條件向該署申請輸入查驗。

理事長 莊堯安